

## 國立中興大學 108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議紀錄(稿) (108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第一次會議)

時間：107 年 9 月 21 日下午 2:00

記錄：霍一菁

地點：圖書館 7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薛富盛校長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本校 107 學年度學士班(總量內招生名額)招生情況暨 108 學年度申請名額：

| 入學管道     | 107 學年度 |                                  | 108 學年度申請名額<br>(占招生總量百分比) |
|----------|---------|----------------------------------|---------------------------|
|          | 核定名額    | 報到人數                             |                           |
| 繁星推薦     | 358     | 317                              | 356(18.7%)                |
| 個人申請     | 859     | 685                              | 874(45.9%)                |
| 考試分發     | 583     | 727<br>(含回流名額)                   | 567(29.8%)                |
| 運動績優生    | 30      | 14                               | 30(1.6%)                  |
| 四技二專     | 25      | 18                               | 25(1.3%)                  |
| 特殊選才     | 48      | 45                               | 51(2.68%)                 |
| 小計       | 1903    | 1806                             | 1903                      |
| 外加名額     |         |                                  |                           |
| 四技二專技優入學 | 1       | 0                                | 0                         |
| 原住民      | 100     | 24(繁 5+個 13+指 6)                 | 151(繁 61+個 90)            |
| 離島生      | 12      | 7                                | 尚未核定                      |
| 僑生       | 234     | 101                              | 191                       |
| 其他       | 31      | 13(身障 11、外派子女 0、退伍軍人 1、運績甄審甄試 1) | 32                        |

備註：上表數據為註冊組於 107.9.28 查核之最新結果，與會議時略有差異。

二、本校 108 學年度繁星推薦入學招生名額為 356 名(占 18.7%)、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名額為 874 名(占 45.9%)，合計甄選入學名額比率占 64.6%。

三、依據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規劃之招生時程，各大學之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應訂於 108 年 4 月 10 日至 4 月 28 日期間，由學校自訂日期辦理。因應大甄委員會於 107 年 5 月 9 日來文提前調查 108 學年度第二階段甄試日期，本校業已配合調查並於 107 年 5 月 15 日上網登錄甄試日期，本校各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日期訂於 108 年 4 月 17 日(三)至 21 日(日)辦理。後因教育部要求調整甄試期程紓解衝期問題，故再增加 4 月 22 日(一)可辦理第二階段甄試。

四、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來文調查 108 學年度資訊領域學系是否參加「將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納入第一階段檢定或篩選」(簡稱 APCS)試辦計畫，經調查本校資工系表達參加意願，已由教務處協助提出申請試辦並獲通過。

- 五、本校自 106 學年度開始，於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內另設興翼組招生，以降標、簡化流程方式，提高弱勢學生入學機會。107 學年度共 22 系組參加，分 A~F 六組辦理；隨參加學系增加及試務流程調整，108 學年度共 29 學系參加，招生名額 37 名，分 A~H 八組辦理。教務處業已於 9 月 12 日召開個人申請【興翼招生】試務協調會議，討論有關 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興翼招生】試務規劃、招生分組、採計科目、檢定標準、審查項目(考生資料表)，並修訂簡章分則(草案)。
- 六、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及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來函調查，各大學校系 108 學年度是否採計「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為檢定項目及檢定標準；並將調查結果於第 1 次英聽測驗報名前公告，以便考生可以事先準備。108 學年度本校採計英聽管道及學系如下：
1. 繁星推薦：外文系、國農學程-A 級；行銷系、應經系、農藝系、園藝系、動科系、土環系-B 級。
  2. 個人申請：外文系、國農學程-A 級；行銷系、應經系、農藝系、園藝系、動科系-B 級。
  3. 考試分發：外文系、國農學程-A 級；行銷系、園藝系、動科系-B 級。
- 經查全國大學「個人申請」管道採計英聽校系，108 學年度為 55 校系，本校 7 系採計與國立台北大學並列全國採計科系數最高學校。「繁星推薦」管道採計英聽校系，108 學年度為 69 校系，本校共 8 系採計與國立台北大學並列採計科系數全國第二高，僅次於政大 9 系參採。。
- 七、教育部分別於 107 年 9 月 18 日與 19 日來文(如附件一，P.5)，說明 108 學年度個人申請管道第二階段甄試日期全國均集中於前兩週的週末(週五、六、日)，請各校盡量分散並調整各系組甄試日期。僅單日辦理之一定規模校系(預計甄試人數超過 50 人)，若必須於週五、六、日辦理，一定要增加天數(不能僅有一天)，或者調移至平常日(週一至週四)辦理。其餘未於周末辦理之單日系組，亦應依據招聯會來函(如附件二，P.9)之彈性措施規劃原則辦理；另強調若未能落實配合，將於 108 學年度名額核定時，核減個人申請管道名額，逕予調整至考試分發管道。敬請各學系(學程)務必配合辦理。
- 八、本校自 106 年參加「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由校內 19 個系(組)擔任種子參與試辦；107 年參與試辦學系擴展至 35 系(組)，已接近全校參與。為因應 108 年 9 月對外公告 111 學年個人申請「參採學習歷程的方式」(111 學年度入學大一新生即將於 109 學年度進入高一)，教務處將繼續於校內相關會議進行宣導，亦會隨計畫期程繼續推動相關配套教育訓練與精進措施，建請全部學系參與試辦計畫。
- 九、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報名異常狀況建議依往例處理，「繳費成功，上傳書審資料但未按確定」，由招生組接收甄選委員會錄存資料後，將已上傳內容補入書審系統；「未繳費成功」情況，如為銀行作業問題且不可歸責於考生而造成繳費失敗者，應至遲

於報名截止日次日 17:00 前，檢具相關證明文件，聯繫本校招生暨資訊組，逾期概不受理。

參、提案討論：

案號：第一案

案由：請審定本校 108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簡章總則及各學系分則，請 討論。

說明：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已先依各學系修訂意見上網登錄完成(簡章草案如附件三，P.11)，請審定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

決議：照案通過，學系分則詳如正式簡章。

案號：第二案

案由：請審定本校 108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重要日程、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請 討論。

說明：

一、108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各階段預訂重要日程如附件四(P.21)。

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費建議維持去年標準，即僅辦理書面審查、僅辦理面試、採團體座談或團體面試、僅辦理筆試 1 科之學系，報名費為 900 元，其餘招生學系報名費為 1,200 元。

三、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配合社會救助法，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建議比照四折優待。另交通費補助範圍循往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均補助參加本校第二階段甄試往返交通費(以補助台鐵自強號票價為原則)。

四、遠地(宜蘭、花蓮、台東、屏東、離島)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由本校協助安排興大附農免費住宿(雙人基本房型優惠價約 1280 元)，住宿費由本校招生經費支應，若遇客滿無法安排住宿則以高農免費住宿之等值金額為上限補助考生住宿費。以上補助若有連續兩天參加本校考試之事實得連續支給，為簡化試務流程並減輕考生負擔，免附原始憑證。

五、為考慮弱勢考生照顧完整性與公平性，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亦比照中低收入戶考生，提供上列補助及減免措施。

六、依 106 招生委員會學士班第一次會議決議，上列弱勢生應試補助減免等措施未來皆依照辦理不另討論，若有相關法令修正再行調整。

七、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已先依各學系修訂意見上網登錄完成(簡章草案如附件五，P.22)，請審定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

決議：依會中學系提出內容修正。會後請各學系再詳細檢查，若有發現須修改事項，請於下周二(9/25)下班前通知招生組。其餘照案通過，學系分則詳如正式簡章。

案號：第三案

案由：請審定本校 108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請 討論。

說明：指定科目考試招生簡章已先依各學系修訂意見上網登錄完成(簡章草案如附件六，P.39)，請審定招生簡章總則及學系分則。

決議：依會中學系提出內容修正，其餘照案通過，學系分則詳如正式簡章。

案號：第四案

案由：請審定本校 108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學系簡章分則，請討論。

說明：

- 一、身心障礙甄試招生簡章已先依各學系修訂意見上網登錄完成(簡章草案如附件七，P.43)，本學年度共計 20 個學系(學程)辦理身心障礙甄試，招生名額共 32 名，請審定學系分則。
- 二、為落實照顧弱勢學生政策，擬請各學系踴躍提供招生名額，提高弱勢生入學機會。

決議：照案通過，學系分則詳如正式簡章。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5 時 10 分)。